**胎儿监护工作站及胎儿脐血流检测仪采购需求公示**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胎儿监护工作站及胎儿脐血流检测仪 | **是否预选项目** | 否 |
| **采购人名称** | 深圳市中医院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财政预算限额（元）** | 946000 | | |
| **项目背景** | 见需求 | | |
| **投标人资质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原件备查）；  2）若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且生产范围包含该产品；若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代理商或授权供应商，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包含该产品；  3）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证》的扫描件，原件备查（开标时，该证应在有效期内；若不在有效期内，则需提供该证和所投产品在该证有效期内生产的药监局出具的证明文件）；  4）若所投产品为进口，则投标人必须提供由设备制造商或授权的中国总代理签署的合法有效的保修、维修承诺函；若所投产品为国产产品，则无需提供。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6） 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7）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8）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 |
| **货物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预算金额** | | 1 | 胎儿监护工作站及胎儿脐血流检测仪 | 1 | 套 | 拒绝进口 | 946000 | | | |
| **具体技术要求** | **说明：投标人须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包括产品原厂说明书或产品彩页等。提供的证明资料与投标响应情况不相符的，视为《技术规格偏离表》填写不实。** 产科胎儿监护工作站技术参数及配置清单 **一、技术参数：**  **产科中央监护网络系统技术参数**  **▲**1、联网方式：子机可根据实际情况灵活采用无线、RS485或以太网接入网络，混合组网。无线网络：采用医疗专用频段，超低射频功率峰值≤10mW，频率范围：407-425MHz；具有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2、无线联网可通过增加数据采集器实现无缝覆盖，联网距离无限制。  3、床边机可在移动中进行监护，实现转床功能。  **▲**4、联网方式：专业医疗网络，RS485有线联网、 无线联网、以太网三网双向互通，混合组网，子机任意方式入网，专为医疗环境设计，联网方式覆盖全部监护区域，并传输胎心率、宫压、胎动等信号；网络容量：≥150台以上母亲/胎儿监护仪同时进行联网使用；数据传输：三网互通（RS485/ 无线/以太网），任何子机之间双向通信。（装机时，提供上述最大实际联网子机数进行检验）  5、组建产科中央监护网络系统，要求病房、待产室、产房所有胎儿监护仪均需联入网络系统。  6、（选配）支持多个国际品牌的胎儿监护仪入网。  **▲**7、具备胎监专家分析功能：  具有Fischer、Krebs、NST、CST等四种评分方法；具有趋势图分析功能：提供短变异、胎动、胎心率基线随孕周变化的趋势图和提供短变异、胎心率变异功率谱分析功能；  **▲**8、具有实时分析功能：可自动或手动对数据丢失率、宫缩次数、胎动次数、FHR基线值、加速次数、减速次数、高变异时间、短变异等参数指标进行计算分析，并实时提供数据。具有EWARD-HON面积分析法，自动识别加、减速类型  9、数据库可永久保存10万个以上记录，数据档案可打包导出、导入、刻录光盘。  10、支持自动播放CTG；全程CTG浏览便于快速了解整体监护情况，可以选段诊断、打印  **电脑胎儿监护仪技术参数**  1、胎儿参数包括：胎心率、宫缩压力、胎动。  **▲**2、配备无线胎心率探头和无线宫压探头，可实现自由体位监护，便携式手提结构，一体化无线探头架，无线探头和胎监主机一体化设计，节约设备摆放空间，可挂墙或平放均可。  3、屏幕：10.2寸彩色TFT显示，0-70度翻转，同屏显示监护数据与曲线，110-160bpm正常范围区域标识（根据胎心率报警界限，自动调节正常区域标识范围）。  4、多语言操作界面，可支持中文、英文、西班牙语、葡萄牙语、德语、法语、俄语、波兰语等多种语言操作界面；可配置三种（经典黑、温馨粉、清新绿）多彩可变换的风格主题颜色和工作界面，满足不同人员操作习惯。  ▲5、宽波束12晶片探头，超声发射频率:2MHz，灵敏度高，信号捕捉稳定。  6、胎心率测量范围：30-240BPM，胎心准确度±1BPM。（提供检测报告）  7、超声输出功率：＜20mW/cm2。（提供检测报告）  8、宫缩压力探头：测量范围0-100单位；50％、100％、200％三档增益调节；0、5、10、15、20五档宫压基线可选。  9、无线胎心率探头、无线宫缩压力探头满足IP68等级。（提供检测报告）  **▲**10、具备实时分析功能：Fischer、Krebs、NST、CST四种分析算法，可自动对FHR基线值、加速次数、减速次数、短变异、胎动次数等参数指标进行计算分析，并实时提供数据。  **▲**11、可自动存储800个以上档案，单档案可存储48小时数据、8000条报警记录，可存储1200小时以上档案数据，支持档案信息输入，支持档案回放浏览、打印功能，关机后数据不丢失。  12、机顶报警机柱，人性化报警设置，声光报警，报警范围、报警声音大小，声报警延时0~30秒可调，具有探头离位报警和监护异常报警及文字提示，具备报警回顾功能。  13、配置宽行内置热敏打印机，打印纸宽度≥156mm， 实时打印走纸速度1、2、3cm/min可调，连续准确记录胎心率、宫缩压力及胎动标记。易装纸机构，装纸方便可靠，具备选段打印、档案打印及定时打印功能。（装机时，可提供样机检测）。。  14、具备≥50mm/s高速回放打印功能（走纸速度在3cm/min 时，12秒钟左右可打印完20分钟档案）。  15、监护过程中可以回放浏览监护曲线，并可选段打印、档案打印及定时打印。  16、支持多种联网方式：可通过RS485(有线网络)、RF绿色医用无线网络、以太网与中央站组成网络系统。  **▲**17、双床监护功能：配置有线探头，可实现单机双床位无障碍监护，单双床自由切换可升级双胞胎监护功能。  **母亲胎儿监护仪技术参数**  1、母亲多参数和胎儿参数同步监护。胎儿参数包括：胎心率、宫缩压力、胎动；母亲参数包括：血压、血氧、脉率、心电、呼吸、双体温（体表和体腔）。  ▲2、便携式手提结构，一体化无线探头架，配备无线胎心率探头和宫压探头，可实现自由体位监护。  3、显示界面：12.1寸彩色TFT显示；0-70度翻转；同屏显示监护数据与曲线，110-160bpm正常范围区域标识（根据胎心率报警界限，自动调节正常区域标识范围）。  4、多语言操作界面，可支持中文、英文、西班牙语、葡萄牙语、德语、法语、俄语、波兰语等多种语言操作界面；可选单独显示胎儿参数、母亲参数或母胎参数同屏监护，具有多种显示风格。  ▲5、宽波束12晶片探头，超声发射频率:2MHz，灵敏度高，信号捕捉稳定。  6、胎心率测量范围：30-240BPM，胎心准确度±1BPM。（提供检测报告）  7、超声输出功率：＜20mW/cm2。（提供检测报告）  8、无线宫缩压力探头：测量范围0-100单位，50％、100％、200％三档增益调节；0、5、10、15、20五档宫压基线可选。  9、无线胎心率探头、无线宫缩压力探头满足IP68等级。（提供检测报告）  ▲10、具备实时分析功能：Fischer、Krebs、NST、CST四种分析算法，可自动对FHR基线值、加速次数、减速次数、短变异、胎动次数等参数指标进行计算分析，并实时提供数据。  ▲11、可自动存储600个以上档案，单档案可存储30小时CTG图、30小时不压缩的母亲参数趋势图、300组血压测试结果、8000条报警记录，可存储800个小时以上的档案数据，支持档案信息输入，支持档案回放浏览、打印功能，关机后数据不丢失。  12、机顶报警机柱，人性化报警设置，声光报警，报警范围、报警声音大小，报警延时0~30秒可调，具有探头离位报警和监护异常报警及文字提示，具备报警回顾功能。  ▲13、配置宽行内置热敏打印机，打印纸宽度：156mm， 实时打印走纸速度1、2、3cm/min可调，连续准确记录胎心率、宫缩压力及胎动标记。易装纸机构，装纸方便可靠，具备选段打印、选档案打印及定时打印功能。（装机时，可提供样机检测）。  14、具备≥50mm/s高速回放打印功能（走纸速度在3cm/min 时，12秒钟左右可打印完20分钟档案）。  15、胎儿及母亲所有参数趋势图均可输出打印。  16、监护过程中可以回放浏览监护曲线，并可选段打印、档案打印及定时打印。  17、自动胎动识别功能，能够对胎动信号进行自动识别。  18、支持多种联网方式：可通过RS485(有线网络)、RF绿色医用无线网络、以太网与中央站组成网络系统。  19、可选配大容量锂离子充电电池。  ▲20、支持双床监护功能：配置有线探头，可实现单机双床位无障碍监护，单双床自由切换可升级双胞胎监护功能。  21、可选配双胞胎无线探头监护功能。  22、母亲参数部分：   1. 心电（ECG）： 五导联监测，可任意选择导联显示   导联方式：标准5导联(RA, LA, LL, RL,V)  心率测量范围：15~300bpm  测量误差：±1%或±2bpm 取大者   1. 无创血压（NIBP）： 收缩压（SBP）：40~270 mmHg   舒张压（DBP）：10~210 mmHg  平均压（MBP）：20~230 mmHg  测量误差：±8mmHg   1. 血氧饱和度（SpO2）： 有效测量范围：0%～100%   测量误差：70%～100% ±2%，0~69%无要求   1. 呼吸（Resp）： 呼吸率测量范围：0、15 rpm～150 rpm   测量误差：±2rpm   1. 体温（Temp）： 配置体表和体内监测功能   体温测量范围：0℃～ 50℃  测量误差：  0℃～24.9℃：±0.4℃；  25℃～45.0℃：±0.2℃；  45.1℃～50℃：±0.4℃  **穿戴式胎监技术参数**  ▲1、可与SRF618S产科中央监护站无线连接。连接SRF618S时可实现最大200床位监护。便携式设计，子机小巧美观，可由产妇随身携带，支持自由体位分娩。  ▲2、监护子机可随意移动无距离限制，脱离中央站后可独立操作使用，回到中央站网络状况后自动上传监护数据，无缝对接，实现真正意义上的无线连接.胎儿监护仪（CTG监护）技术参数。  3、电源适应范围：d.c.3.6V～4.2V。  4、胎心率（FHR）测量范围：30-240bpm  5、胎心率（FHR）测量误差：±1bpm  6、监护参数包括：有线胎心（FHR）探头监护、有线宫压（TOCO）探头监护、自动胎动监护。  7、胎儿监护信息可存储，独立喇叭声音提示，可任意调档浏览、永久保存档案数≥100万；（注：需连接SRL998A或618S才能保存档案和打印报告）。  ▲8、双电池供电自动切换（主电池与备用电池无缝切换，主电池可更换进行充电），不间断工作，可升级增加镇痛功能。   1. 配置清单：（备注：配置清单不带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产科中央监护网络系统 | 1 | 套 | | 2 | 电脑胎儿监护仪 | 5 | 台 | | 3 | 母亲胎儿监护仪 | 3 | 台 | | 4 | 穿戴式胎监 | 2 | 台 | | 5 | 无线胎心探头 | 8 | 个 | | 6 | 无线宫压探头 | 8 | 个 | | 7 | 胎动按钮 | 8 | 个 | | 8 | 胎心探头 | 10 | 个 | | 9 | 宫压探头 | 10 | 个 | | 10 | 网络控制器 | 1 | 个 | | 11 | 心电导联线探头（5芯） | 3 | 套 | | 12 | 成人中号血压袖带及延长管 | 3 | 套 | | 13 | 成人血氧手指探头 | 3 | 只 | | 14 | 体温探头 | 6 | 条 | | 15 | 心电电极 | 3 | 套 | | 16 | 打印机 | 1 | 台 | | 17 | 键盘、鼠标 | 1 | 套 | | 18 | 绑带 | 16 | 条 | | 19 | 打印纸 | 20 | 本 | | 20 | 耦合剂 | 8 | 支 | | 21 | 相关文件 | 11 | 套 | | | |
| **商务需求** | |  |  |  | | --- | --- | --- | | **序号** | **目录** | **商务需求** | | **（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 | | | | **1** | **维修及维护服务** | 1.1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各主机、配件和易耗品的保修期限,并承诺提供整机免费保修期2年(废标条款),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应不少于 2 次。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工时费。 | | 1.2由设备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 2 小时内响应， 24 小时维修到位（不可抗力情况除外）。消耗品和零配件供应及时，特殊情况下可提供备用机。 | | 1.3投标人负责货物的终身维修，保证终身供应维修配件， 3 年内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 | | **2** | **质量保证** | 2.1在保修期内, 投标人应确保年开机率在95%以上, 若不能达到此开机率，将作以下处理：a. 年开机率在90-95%之间按一赔 二延长保修期；b. 年开机率在85-90%之间按一赔 五延长保修期；c. 年开机率低于85%，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更换新机，并重新计算保修期，以及赔偿用户的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经济损失。注：年开机率=（365-停机天数）/365） | | **（二）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要求** | | | | **1** | **维修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的报价** | 1.1由设备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 2 小时内响应， 24 小时维修到位（不可抗力情况除外）。消耗品和零配件供应及时，特殊情况下可提供备用机。 | | 1.2保修期满后，投标人应以优惠价供应维修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价格最高的前5项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的报价明细必须填写于《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明清单》中。 | | 1.3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就优惠价进行谈判，但优惠价不得高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的《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报价明清单》中承诺的维修零配件、消耗品和延续保修合同的报价。 | | 1.4设备制造商维修的货物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设备制造商提供维修专用发票后，采购人支付维修费用。 | | 1.5投标人及设备制造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不按时进行维修，不得要求采购人购买所谓“保修服务”（即：不论设备有无故障先买保修服务），不得在设备中嵌设任何不利于采购人使用与维修设备的障碍。 | | **（三）其他商务要求** | | | | **1** | **交货要求** | 1.1投标人在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交货(废标条款)。 | | 1.2投标人应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清单、产品说明书、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含维修密码及接口数据）、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所有外文资料须提供中文译本。文件应随货物一并交付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3提供的货物必须为全新、经检验合格的产品。产品如需要计量检定的应提供相关计量检定部门出具的合法检定报告。其中，进口设备必须具有报关证明文件、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合格证明文件。 | | **2** | **运输、安装和验收** | 2.1投标人负责将货物安全无损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承担设备的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安装调试、培训、商检及计量检测、关税、增值税和进口代理等费用。 | | 2.2采购人有权检验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如果发现所交货物与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不符或存在质量、技术缺陷等,采购人可以拒绝接收该货物,投标人应在 3个工作日内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措施,以满足规格的要求，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 | 2.3投标人负责货物的现场安装和调试,提供货物安装、调试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投标人应在货物运至指定地点后一周内开始安装调试,并在 7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 | 2.4由投标人代表和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对产品进行验收。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规定标准执行。经检验设备正常运作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 | **3** | **培训** | 3.1中标人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免费对采购单位指定人员进行定期培训及指导，直至其完全掌握设备的基本故障处理技术。 | | **4** | **知识产权** | 4.1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投标人保证所提供软件的合法性，所发生的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与采购人无关。 | | 4.2采购人购买产品后，有权对该产品与其他设备进行配套、整合或适当改进，而免受侵犯专利权的起诉。 | | **5** | **付款方式** | 5.1货到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并提供全额发票后支付95%，5%余款作为质保金。质保金在保修期结束后，经采购人确认产品质量无问题后支付。 | | **6** | **违约责任** | 6.1如投标人未按照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时间交货或提供服务，投标人应承担延期交货和延期服务的违约责任，并赔偿采购人因此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实际经济损失超出履约保证金额，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 | 6.2投标人所交设备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功能、技术参数等方面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约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收货，投标人向采购人偿付项目采购金额千分之 十 （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违约金；造成严重后果的，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由主管部门对中标人进行处罚。 | | 6.3投标人不能交付设备的，投标人向采购人偿付项目采购金额千分之 十 （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违约金；造成严重后果的，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由主管部门对中标人进行处罚。 | | 6.4投标人逾期未交设备的，投标人向采购人每日偿付设备款千分之 五 的违约金。投标人超过交货期限 30 日仍未交货，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 | 6.5违约金先从由投标人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若有不足部分则由中标人补齐。 | | **7** | **其他** | 7.1投标人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   备注：  1. “（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部分，请详细列明免费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要求，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免费保修期限、售后服务人员配备、技术培训方案、质量保证、违约承诺、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方案等。  2. “（二）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要求”部分，请详细列明免费保修期外的售后服务要求，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零配件的优惠率、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方案、提供的服务等。  3. “（三）其他商务要求”部分，如有补充，请详细列明。 | | |
| **技术规格偏离表** | **说明：请根据所填的“具体技术要求”详细填写下表的“序号”、“货物名称”、“招标技术要求”方面的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投标技术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务规格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目录 | 招标商务条款 | 投标商务条款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一）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一）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三）其他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说明：请根据所填的“商务需求”详细填写下表的“序号”、“目录”、“招标商务条款”方面的内容** | | |
| **评标信息** |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评标方法说明：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 | | 权重 | | | 1 | 价格 | | | | 30 | | | 2 | 技术部分 | | | | 48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 1 | 技术保障措施 | 3 | 专家打分 | 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设备制造商的保障措施（包括技术团队和技术方案等），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按优100分，良80分，中60分，差0分打分。 | | | 2 | 技术规格偏离情况 | 45 | 专家打分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技术需求参数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及要求全部满足的得100分，带“▲”重要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0分，其他一般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5分。 | | | 3 | 商务需求 | | | | 15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 1 | 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情况 | 5 | 专家评分 | 1.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满足免费保修期的得30分，每增加一年加10分，最高得60分。  2.其他要求全部满足要求的得40分，每负偏离一项扣10分。  以上两项合计100分。 | | | 2 | 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条款偏离情况 | 8 | 专家评分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0分。 | | | 3 | 其他商务条款偏离情况 | 2 | 专家评分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其他商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全部满足要求的得100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0分。 | | | 4 | 诚信情况 | | | | | 7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 评分准则 | | 1 | 诚信 | 5 | 专家评分 |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深财购[2017]42号）的要求，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 | 2 | 履约 | 2 | 专家打分 | | 近三年（以投标截止日期为准）在市政府采购中心有履约评价为差的记录，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采购中心工作人员向评委会提供相关信息。 | | | |
| **其它** |  | | |
| **附件** |  | | |